

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雇主责任保险附加国内外出差保险条款

注册号：C00009630922026012949253

总则

第一条 本附加险合同须附加于各类雇主责任保险合同（以下简称“主险合同”）。主险合同所附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保险凭证以及批单等，凡与本附加险合同相关者，均为本附加险合同的构成部分。

第二条 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；本附加险合同未尽事宜，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保险责任

第三条 兹经合同双方同意，且投保人已缴付相应附加保险费的情况下，在保险期限内，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的雇员应被保险人要求出差（包括国内国外），在从事本保单明细表载明的被保险人的业务有关工作时，遭受意外事故造成人身伤害或者死亡或者患有职业病，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赔偿责任。